

“体面劳动”，需权益保护转型升级

昨天是一年一度的劳动节。国家主席习近平最近强调，“人世间的美好梦想，只有通过诚实劳动才能实现；发展中的各种难题，只有通过诚实劳动才能破解”。在这个属于全体劳动者的日子，我们向全国劳动者表达敬意。

劳动节的设立，不仅是尊崇劳动的价值，也是反思劳动者权益保护的契机。在假期前，网上掀起关于“挪假”“拼假”的各种讨论。这一细节显示，人们对自身权益更加敏感，不仅希望有假，还希望假期安排得更合理、更充裕，这不是挑剔，而是社会发展的必然。伴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，人们的权益观念必然会水涨船高。

就在几年前，“尘肺病”还是一个陌生词汇，但自“开胸验肺”事件以来，恶劣环境下的劳工权益，屡屡成为社会关注焦点。曾几何时，只要有份工作、能挣到钱，即便对身体有些伤害，人们也惟有忍受。当舆论控诉“血汗工厂”时，常常面临一个窘境——一面是血汗工厂里恶劣的工作环境，一面是工厂外找不到工作，眼巴巴希望进入“血汗工厂”的工人。这也是血汗工厂屡治不绝的现实背景。

但现在，人们已经日益认识到，牺牲劳工权益的“低劳动力成本”，并非绝对“优势”，靠“血汗工厂”很难实现产业升级、转型发展。一言概之，劳动者权益保护的好坏，关系中国经济能否健康发展；经济的转型升级，先要体现在劳工权益保护的“转型升级”。

遗憾的是，劳动者权益保护的现状，仍有较多不尽如人意之处。

比如，欠薪问题仍然突出。近日媒体报道，虽然新刑法实施已两年，但“欠薪入罪”案北京尚无一起。并非没有恶性欠薪事件，而是法律操作性太差。如何确定老板有能力支付工资而拒不支付？如何认定欠薪者已经经过“政府有关部门责令支付仍不支付”？这些细节不明确，“欠薪入罪”，就只能迟迟停留于纸上。

再如，就业歧视现象依然较为普遍。年龄歧视、性别歧视、户籍歧视、对乙肝病毒携带者的歧视等都时有发生。尤其是对残疾人就业的歧视还较普遍。

不可否认，近年来，我国已初步建立了包括劳动法、劳动合同法、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在内的劳动法体系。但执法力度明显不够，一些法律法规仍有诸多不完善之处。说明当前劳工权益保护仍处“粗放”阶段，需从执法观念和法律法规等层面，进行升级换代。

习近平在讲话中还提出，要“维护和发展劳动者的利益，保障劳动者的权利。要坚持社会公平正义，努力让劳动者实现体面劳动、全面发展”。诚如此言，只有让劳动者体面劳动，经济的转型升级，才有坚实的基础。而要实现“体面劳动”，离不开劳工权益保护理念的“转型升级”，离不开有关法律法规的完善细化。

(转载自《新京报》)



记者从江苏高邮市委宣传统战部获悉，对于《高邮市第二中学女教师计划生育暂行规定（讨论稿）》引发网络争议事件，市教育局已责令该校停止上述行为，并在系统内进行通报。

4月24日上午，有群众反映，高邮二中规定女教师怀孕须校长签字。规定

中说：“为了保证正常教学，每学期每个学科只能有一名女教师有生育指标，已婚女教师要根据学校的教学工作安排，做到有计划怀孕，准备怀孕的女教师必须提前一学期向校长室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学校行政会议，校长审批签字方可怀孕。”

漫画/朱慧卿

鼠首兔首回国，其他流失文物怎么办

□ 王云霞

据报道，法国皮诺家族近日在北京宣布，愿意将其所购的圆明园青铜鼠首和兔首，无偿捐赠给中国。此事再次引发了中国各界对于流失文物回归的关注。

早在2009年，这两件兽首被法国佳士得拍卖行拍卖时，就引起中国各界的强烈反对。虽然政府和民间的行动均未能成功阻止拍卖，但无疑让国际社会及法国各界清楚地认识到，拍卖圆明园被掠夺文物，是对中国人民感情的巨大伤害。

皮诺家族现在顺应时势，将兽首无偿捐赠给中国。无论是由其强烈的道德感所驱使，还是基于其他政治或者商业上的考量而做出的选择，对于中国流失文物的回归都是一件好事。

对于历史上因战争而被掠夺的文物，由于年代久远，我们很难直接依据现有的国际或国内法律规则，要求持有人返还。虽然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国际统一私法协会，先后于1970年和1995年制定过两个关于禁止文物非法流转的公约，肯定了被盗和非法出口文物应返还原属国的精神和原则，但它们仅适用于公约生效以后被盗和非法出口文物的返还，而且仅适用于缔约国之间，一些主要的文物流入国并不是这些公约的缔约国。

如果要依据文物所在国的国内法进行追索，通常也会遇到诉讼时效方面的障碍，以及对于善意持有人的救济问题。即便有些国家规定，被盗或被掠夺文物不受诉讼时效的限制，也还存在如何证明等程序方面的问题。所以，直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中国流失文物返还问题，存在很大的困难。

在现有法律规则之下，皮诺家族这种无偿捐赠，当然是最便捷、最经济的实现流失文物回归的途径。但是，愿意无偿捐赠的人总是少数，要实现更多流失文物的回归，还需要政府有关部门通过外交途径不断努力，通过签署文物返还或限制进口双边或多边协议，达成一揽子解决方案，或者针对某些重要文物的返还达成特别协议。

这方面已经取得若干进展，比如2009年中美政府之间达成关于限制进口中国文物的谅解备忘录，对于中国流失文物进口美国或在美进一步流转，起到了极大的遏制作用。同时，还应该积极敦促包括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内的国际组织，尽快通过宣言或建议等形式，为有关国家之间解决战争掠夺文物返还问题，提供更加切实的方案，以突破现有公约没有溯及力的法律障碍。

在这些努力之外，舆论也不必过度炒作其他几尊兽首的行踪，否则只会一再炒高其市场价格，让那些利用中国民众爱国热情的投机者获利。

南理工爆炸，都怪拆迁民工？

□ 窦永堂

4月30日上午9时许，江苏省南京理工大学校内一处平房突发爆炸，波及数公里外的住宅小区。据学生介绍，这处平房是校内废弃的实验室，曾存放易燃易爆的化学物质。据当事人介绍，他们是收破烂的，在切割铁罐时引起火灾。当地官方通报，目前，该事故造成施工人员2名重伤，2名轻伤，其中一名重伤人员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。

南理工作为全国重点大学，素有“兵器技术人才摇篮”的美誉，对安全重要性当会有着超常认识，对与易燃易爆相关的防护措施当会谙熟。按常理，在这样的学校进行拆迁，必须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。然

而，令人遗憾的是，竟发生了这样严重的爆炸事故。

校方回应说，拆迁民工没有资质，是擅自进入一个废弃实验室施工。但即便按校方的说法，实验室里的化学用品早就搬空，但里面毕竟还有煤气罐和氧气瓶，为什么可以任由民工随意进入切割？在现场可有什么警示标志或者管理人员？

曾有南理工知情人士说，因今年9月21日是大学六十华诞。学校为了校庆，赶工期而忽略了安全隐患，减少了相关程序。这一说法已被校方否认，但自说自话还是让人狐疑。希望有关部门彻查，杜绝安全隐患。爆炸已引发人员伤亡，血的代价不能白流。

性侵儿童疑犯成外教，谁该反思

□ 熊丙奇

近日，北京警方通报，英国人尼尔·罗宾森(Neil Robinson)因涉嫌在华非法居留被北京警方拘留审查。此前英国广播公司(BBC)曾发消息称，英警方正在通缉一名叫“NEIL ROBINSON”的在逃嫌犯，此人涉嫌传播淫秽儿童照片和性侵儿童。而近日，有多名中国网友展示其和尼尔的合影照，同时有消息称，尼尔曾在北京某国际学校任教。

为何有关部门制定那么多关于聘用外籍人员的规定，在这名嫌犯身上，丝毫没有发挥作用？在笔者看来，重要原因之一是近年来

兴起的“外教崇拜”。一些教育机构纷纷以“全外教”等作为招揽生源的手段，而很多消费者也简单认为，“外教”水平更高。

这种“外教崇拜”，制造了旺盛的“外教需求”，随之也就有机构看到其中的商机，做“制造外教”的服务。据报道，不少教育集团均可提供“外派外教”的服务，还有一些中介公司将无教师资质的外国人简历包装后，打造成“王牌教师”，提供给有外教需求的学校。

但需要追问的是，为何中介公司有此神通？他们是怎样通过审查的？监管部门难辞其咎。应以此为鉴，进行有针对性的核查，避免丑闻，也是对学生负责。

港人“疑捐”，内地当反思什么

□ 和静韵

据《人民日报》报道，香港特区立法会财务委员会，4月24日就特首梁振英提出的向四川雅安捐助1亿港元的捐款案举行会议，会议由于个别议员的捐助意见分歧较大而流产。特区政务司司长林郑月娥28日表示，希望立法会尽快通过赈灾基金拨款。

一直以来，不论洪涝灾害，还是地震灾难，港人总是以“人饥己饥，人溺己溺，人悲我苦”之人道主义情怀，以血浓于水的同胞情谊，向内地踊跃捐助，极大支持了灾后重建工作。据报道，汶川震后重建，特区政府及广大香港同胞捐赠总额近百亿港元。

今次芦山地震灾害，赈灾过程中出现了一些“抗捐”声音，认为“捐款没有被善用”。这些声音本属正常，但在立法会上出现如此大的波折，却属意外。正如特区政府某些官员承认，相对于之前的赈灾额，这次1亿港元对于香港而言不是“大数字”。然而，这样一个“并不大的数字”却难产，着实是个值得方方面面认真反思的问题。

首先是如何看待港人“抗捐”。芦山地震灾难发生后，香港包括公众人物在内的很多港人，通过不同途径，向灾区捐款捐物，如香港自由党向芦山灾区捐赠一万桶

奶粉，爱国人士邵逸夫捐款1亿港元，也就是说，从事实和本质上看，港人“抗捐”是假，“疑捐”却是真实存在。并且随着一些慈善负面新闻的曝光，加重了这些怀疑，在怀疑的指引下，部分港人做出一些之前不大相同的情绪判断。

其次，在“增加透明度”的要求如此普遍的环境下，内地一些地方政府及个别慈善基金会，确实做法上与时代落后一个节拍，在出现信任危机时，未做好修复公众信任的果决行动，导致了一场公共关系“灾难”，让部分人士的“疑捐”找到了合理的借口。

第三，在部分港人“疑捐”与内地被指没有“善用”的情况下，双方在信息沟通方面，并未做得很好。事实上，近年来，关于善款善用的法律法规及制度建设上，内地一直在加紧努力，并就未来如何提高监督等机制问题上有了方案。假如这样努力的信息，能尽量多传递于港人，应该会少点误解，一些政客借此想捞取政治资本的空间也会被压缩。

香港特区立法会不论最终通过特首赈灾拨款案与否，都不会影响内地人对大部分港人一如既往的善心的印象。内地地方政府和个别慈善基金会，也应从中诚心吸取教训，因为一场赈灾的失灵，最终伤害的是灾民的切身利益。